

附件 2

明光市医保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

一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6.6	0	6.6	0	2.6	4

二、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明光市医保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6.6 万元，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4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2.6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：本单位本年、上年均未编制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4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，2022 年与去年预算持平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明光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实施细则》（明办发〔2016〕11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2.6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2.6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，下降原因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，能不支出的尽量不支出，能减少支出的绝不多支出，尽量绿色低碳出行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。

联系方式： 明光市医保中心 政务公开邮箱：